证券代码:002082 证券简称:万邦德 公告编号:2020-043

万邦德医药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0年第一季度报告正文

第一节 重要提示

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季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所有董事均已出席了审议本次季报的董事会会议。

公司负责人赵守明、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赵军辉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韩彬声明:保证季度报告中财务报表的真实、准确、完整。

第二节 公司基本情况

一、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 是 □ 否

追溯调整或重述原因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调整前	调整后	调整后
营业收入(元)	2,560,392,088.56	3,257,833,146.08	3,412,871,865.36	-24.98%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47,805,036.95	10,847,043.85	44,751,096.07	6.82%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元)	47,659,201.22	10,335,112.25	37,248,413.28	27.95%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141,562,471.46	-32,815,751.56	28,249,495.97	-601.12%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8	0.05	0.07	14.29%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08	0.05	0.07	14.29%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09%	0.72%	2.02%	-0.93%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调整前	调整后	调整后
总资产(元)	5,082,547,159.25	3,821,356,363.61	5,130,291,784.03	-0.93%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元)	2,497,563,384.65	1,657,467,149.05	2,556,800,454.68	-2.32%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和金额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年初至报告期期末金额	说明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217,765.96	
越权审批或无正式批准文件的税收返还、减免	40,066.79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企业业务密切相关,按照国家统一标准定额或定量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5,643,785.11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5,665,499.46	
减:所得税影响额	22,288.32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367,537.57	
合计	145,835.73	--

对公司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界定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以及把《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应说明原因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将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定义、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的情形。

二、报告期末股东总数及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1、普通股股东总数和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数量及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24,553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如有)	0

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万邦德集团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31.46%	194,466,282	194,466,282	质押	44,943,360
赵守明	境内自然人	6.90%	42,646,878	42,646,878		
嘉兴嘉昊九鼎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境内非国有法人	5.24%	32,368,573	32,368,573		
庄惠	境内自然人	4.60%	28,431,251	28,431,251		
温岭惠邦投资咨询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3.63%	22,445,725	22,445,725		
温岭富邦投资咨询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2.42%	14,963,816	14,963,816		
江苏中茂节能环保产业创业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境内非国有法人	2.24%	13,853,749	13,853,749		
青岛同印信投资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1.85%	11,406,685	11,406,685		
湖州市织里镇资产经营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1.77%	10,957,800		质押	10,957,800
南京金茂中医药产业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境内非国有法人	1.57%	9,710,571	9,710,571		

前10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持有无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股份种类	
		股份种类	数量
湖州市织里镇资产经营有限公司	10,957,800	人民币普通股	10,957,800
宋铁和	8,348,580	人民币普通股	8,348,580
俞纪文	4,047,595	人民币普通股	4,047,595
张灵正	3,708,600	人民币普通股	3,708,600
徐引生	3,480,000	人民币普通股	3,480,000
中央汇金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3,141,500	人民币普通股	3,141,500
陈香花	3,094,460	人民币普通股	3,094,460
沈百明	3,013,808	人民币普通股	3,013,808
周夏阳	2,668,516	人民币普通股	2,668,516
陈泽雄	2,151,600	人民币普通股	2,151,60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就本公司所知晓范围内,万邦德集团有限公司、赵守明、庄惠、温岭惠邦投资咨询有限公司、温岭富邦投资咨询有限公司系一致行动人。除此之外,上述股东不存在其他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人。		
前10名股东参与融资融券业务情况说明(如有)	股东张灵正通过投资者信用证券账户持有公司股票3,708,600股;股东陈香花通过投资者信用证券账户持有公司股票3,094,460股;股东周夏阳通过投资者信用证券账户持有公司股票2,662,316股;股东陈泽雄通过投资者信用证券账户持有公司股票1,600,800股。		

公司前10名普通股股东、前10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在报告期内是否进行约定购回交易

□ 是 √ 否

公司前10名普通股股东、前10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在报告期内未进行约定购回交易。

2、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10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 适用 √ 不适用

第三节 重要事项

一、报告期主要财务数据、财务指标发生变动的情况及原因

√ 适用 □ 不适用

1、其他应收款期末数较期初数增加33.04%,主要原因是本期员工借款及单位保证金增加所致;

2、其他非流动资产期末数较期初数增加93.81%,主要原因是本期购买不动产及设备增加所致;

3、应付票据期末数较期初数增加882.36%,主要原因是本期货款支付较多采用票据结算所致;

4、应付职工薪酬期末数较期初数减少50.02%,主要原因是上年度绩效工资在本期发放所致;

5、其他应付款期末数较期初数增加97.25%,主要原因是本期应付股权转让款及保证金增加所致;

6、股本期末数较期初数增加159.76%,主要原因是本期发行股份购买万邦德制药所致;

7、资本公积期末数较期初数减少41.33%,主要原因是本期发行股份购买万邦德制药所致;

8、其他综合收益期末数较期初数减少632.90%,主要原因是因汇率变动导致外币报表折算差额所致;

9、税金及附加同比减少35.94%,主要原因是本期营业收入比去年同期下降相应税金及附加也下降所致;

10、其他收益同比减少75.81%,主要原因是本期与企业日常经营活动相关的政府补助比去年同期下降所致;

11、资产减值损失同比增加219.24万元,主要原因是本期计提存货跌价准备所致;

12、营业外收入同比增加2,790.13%,主要原因是本期收到政府补贴款增加所致;

13、营业外支出同比增加198.53%,主要原因是因疫情本期停工损失及捐助支出增加所致;

14、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同比减少1058.14%,主要原因是非洲子公司汇率变动导致;

15、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同比减少601.12%,主要原因是本期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减少所致;

16、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同比增加83.12%,主要原因是本期借款规模增加所致;

17、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同比减少114.45%,主要原因是本期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减少所致。

二、重要事项进展情况及其影响和解决方案的分析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1、重大资产重组事项

2017年12月18日,公司因筹划重大事项对外披露了《关于筹划重大事项的停牌公告》(公告编号:2017-079),并于2017年12月18日开市时起临时停牌。股票停牌期间,公司严格按照法律法规的相关要求,每五个交易日在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上海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上披露了《重大资产重组的进展公告》,并于2018年2月13日披露了《关于筹划重大资产重组继续停牌的公告》(公告编号:2018-013)。由于本次重大资产重组涉及的工作内容较复杂等原因,公司于2018年2月27日召开了第七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继续筹划重大资产重组暨申请继续停牌的议案》,并获2018年3月15日召开的2018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具体内容详见相关公告。2018年6月13日,公司召开了第七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万邦德新材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购买资产暨关联交易预案>及其摘要的议案》等相关议案,具体内容详见于2018年6月15日披露的相关公告。2018年6月26日,公司收到了深圳证券交易所下发的《关于对万邦德新材股份有限公司的重组问询函》(中小板重组问询函(需行政许可)[2018]第18号),并于2018年6月27日披露《关于公司收到深圳证券交易所<关于对万邦德新材股份有限公司的重组问询函>的公告》(公告编号:2018-060)。2018年6月28日,公司召开了关于本次重大资产重组的媒体说明会,并于2018年6月29日披露了《关于重大资产重组媒体说明会召开情况的公告》(2018-062)。2018年7月18日,公司向深圳证券交易所就问询函所涉及问题进行了回复,具体内容详见于2018年7月19日披露的相关公告。经向深圳证券交易所申请,公司披露了《关于公司股票复牌的提示性公告》(公告编号:2018-071),公司股票(股票简称:万邦德,股票代码:002082)于2018年7月19日开市起复牌。

2018年12月12日,公司召开了第七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继续推进重大资产重组事项的议案》,并于2018年12月14日披露了《关于无法按期发布召开股东大会通知的公告》(公告编号:2018-089)。2019年1月27日,公司召开了第七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本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股票发行价格的议案》,并于2019年1月28日披露了《关于调整公司发行股份购买资产股票发行价格的公告》(公告编号:2019-004)。2019年4月16日,公司召开了第七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万邦德新材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购买资产暨关联交易报告书(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等相关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19年4月18日披露的相关公告。2019年4月20日,公司收到了深圳证券交易所下发的《关于对万邦德新材股份有限公司的问询函》(中小板问询函[2019]第188号),公司于2019年4月25日回复并披露了《万邦德新材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深圳证券交易所问询函的回复》及《万邦德新材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票购买资产暨关联交易报告书(草案)(修订稿)》等相关公告文件。2019年5月15日,公司召开了2018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万邦德新材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购买资产暨关联交易报告书(草案)(修订稿)>及其摘要的议案》等相关议案,公司于2019年5月16日披露了《2018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19-036)。

2019年5月29日,公司收到了中国证监会出具的《中国证监会行政许可申请受理单》(受理序号:191183号),并于2019年5月30日披露了《关于收到<中国证监会行政许可申请受理单>的公告》(公告编号:2019-038)。2019年6月20日,公司收到了中国证监会出具的《中国证监会行政许可项目审查一次反馈意见通知书》(191183号),并于2019年6月21日披露了《关于收到<中国证监会行政许可项目审查一次反馈意见通知书>的公告》(公告编号:2019-039)。2019年7月10日,公司回复并披露了《关于<中国证监会行政许可项目审查一次反馈审查意见通知书>回复说明的公告》(公告编号:2019-041)及其他相关公告文件。

2019年9月19日,公司披露了《关于收到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并购重组审核委员会审核公司发行股份购买资产暨关联交易事项的提示性公告》(公告编号:2019-053);2019年9月25日,根据中国证监会发布的《并购重组委2019年第44次工作会议公告》通知,公司披露了《关于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并购重组审核委员会审核公司发行股份购买资产暨关联交易事项的停牌公告》(公告编号:2019-054),并于2019年9月25日开市起停牌;2019年9月25日,经中国证监会2019年第44次工作会议审核,公司发行股份购买资产事项未获得审核通过,公司于2019年9月26日披露了《关于发行股份购买资产暨关联交易事项未获得中国证监会并购重组审核委员会审核通过暨公司股票复牌的公告》(公告编号:2019-055),公司股票(股票简称:万邦德,股票代码:002082)于2019年9月26日开市起复牌。

2019年11月10日,公司召开第七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继续推进重大资产重组事项的议案》,并于2019年11月12日披露了《关于继续推进本次重大资产重组事项的公告》(公告编号:2019-060)。2019年11月28日,公司召开了第七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万邦德新材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购买资产暨关联交易报告书(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等相关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19年11月30日披露的相关公告。

2019年12月10日,公司收到了中国证监会出具的《中国证监会行政许可申请受理单》(受理序号:192948号),并于2019年12月11日披露了《关于收到<中国证监会行政许可申请受理单>的公告》(公告编号:2019-063)。2019年12月17日,公司召开第七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签订附条件生效的<盈利预测补偿协议的补充协议(三)》,并于2019年12月18日披露了相关公告文件。

2019年12月20日,公司披露了《关于收到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并购重组审核委员会审核公司发行股份购买资产暨关联交易事项的提示性公告》(公告编号:2019-068);根据中国证监会发布的《并购重组委2019年第74次工作会议公告》通知,公司于2019年12月24日披露了《关于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并购重组审核委员会工作会议安排的公告》(公告编号:2019-069);2019年12月28日,公司披露了《关于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并购重组审核委员会审核公司发行股份购买资产暨关联交易事项的停牌公告》(公告编号:2019-070),公司股票于2019年12月30日开市起停牌;2019年12月30日,经中国证监会并购重组委2019年第74次工作会议审核,公司发行股份购买资产事项获得有条件通过,公司于2019年12月31日披露了《关于发行股份购买资产暨关联交易事项获得中国证监会并购重组审核委员会审核通过暨公司股票复牌的公告》(公告编号:2019-071),公司股票(股票简称:万邦德,股票代码:002082)于2020年12月31日开市起复牌。

2020年1月20日,公司收到中国证监会核发的《关于核准万邦德新材股份有限公司向万邦德集团有限公司等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的批复》(证监许可[2020]116号),公司于2020年1月21日披露了《关于发行股份购买资产暨关联交易事项获得中国证监会核准批复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008)。

2020年2月4日,本次重组的标的资产万邦德制药完成过户及工商变更登记手续,万邦德制药成为公司全资子公司,公司于2020年2月6日披露《关于发行股份购买资产暨关联交易之标的资产过户完成情况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014);2020年3月5日,公司披露了《万邦德发行股份购买资产暨关联交易实施情况暨新增股份上市报告书》等相关公告文件,本次重大资产重组事项顺利实施完毕。

2、公司名称及注册资本、经营范围变更事项

2020年3月30日公司召开了第七届董事会第三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公司全称的议案》及《关于增加公司注册资本及经营范围的议案》,公司于2020年4月1日披露了《关于拟变更公司全称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030)等相关公告文件,并获2020年4月16日召开的2020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公司已于2020年4月20日完成了相关工商变更登记手续,并取得了浙江省市场监督管理局换发的营业执照,公司于2020年4月21日披露了《关于变更公司名称暨完成工商变更登记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036)。

重要事项概述	披露日期	临时报告披露网站查询索引

股份回购的实施进展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采用集中竞价方式减持回购股份的实施进展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三、公司实际控制人、股东、关联方、收购人以及公司等承诺相关方在报告期内超期未履行完毕的承诺事项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公司实际控制人、股东、关联方、收购人以及公司等承诺相关方在报告期内超期未履行完毕的承诺事项。

四、证券投资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证券投资。

五、委托理财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委托理财。

六、衍生品投资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衍生品投资。

七、违规对外担保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违规对外担保情况。

八、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对上市公司的非经营性占用资金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对上市公司的非经营性占用资金。

九、报告期内接待调研、沟通、采访等活动登记表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内未发生接待调研、沟通、采访等活动。

万邦德医药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赵守明

二〇二〇年四月二十九日

证券代码:002082 证券简称:万邦德 公告编号:2020-048

万邦德医药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2020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通知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万邦德医药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0年4月28日召开第七届董事会第三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召开公司2020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现将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1、股东大会届次:万邦德医药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20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

2、会议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3、会议召开的合法、合规性说明:本次股东大会的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4、会议召开时间和日期:

(1)现场会议召开的时间:2020年5月15日(星期五)下午14:30。

(2)网络投票时间:

1)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0年5月15日上午9:30-11:30,下午13:00-15:00;

2)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0年5月15日上午9:15至下午15:00期间的任意时间。

5、会议召开地点:浙江省台州市温岭市城东街道百丈北路28号,公司行政楼一楼会议室。

6、会议召开方式:本次股东大会采取现场投票表决与网络投票表决相结合的方式。

(1)现场会议投票:股东本人出席现场会议或通过授权委托书委托他人出席现场会议行使表决权。

(2)网络投票:公司将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向公司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公司股东可以在前述网络投票时间内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的交易系统或互联网投票系统行使表决权。

(3)公司股东只能选择现场投票(现场投票可以委托代理人代为投票)和网络投票中的一种表决方式,表决结果以第一次有效投票结果为准。

7、本次会议股权登记日:2020年5月8日。

8、出席对象:

(1)2020年5月8日下午收市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本公司全体股东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因故不能亲自出席现场会议的股东可以书面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公司的股东(授权委托书详见附件三)。

(2)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

(3)公司聘请的见证律师。

(4)公司董事会同意列席的相关人员。

二、会议审议事项

1、本次股东大会审议的议案为:

(1)《关于公司2020年度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

(2)《关于公司2020年度担保计划的议案》;

(3)《关于向控股子公司及其下属公司提供财务资助的议案》。

2、披露情况:上述议案已经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三十二次会议及第七届监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具体内容详见公司披露于《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相关公告。

3、本次股东大会审议的第2项议案为特别决议事项,需经出席股东大会的股东(包括股东代理人)所持表决权的2/3以上通过。

4、本次股东大会审议的第3项议案为关联事项,关联股东万邦德集团有限公司、赵守明、庄惠、温岭惠邦投资咨询有限公司、温岭富邦投资咨询有限公司已承诺回避表决。

5、根据《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2016年修订)》等相关规定的要求,上述议案将对中小投资者的表决单独计票,并将结果进行公开披露。

中小投资者是指除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以及单独或者合并持有上市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以外的其他股东。

三、提案编码

本次股东大会提案编码示例表: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
		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100	总议案:除累积投票提案以外的所有提案	√
非累积投票提案		
1.00	《关于公司2020年度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	√
2.00	《关于公司2020年度担保计划的议案》	√
3.00	《关于向控股子公司及其下属公司提供财务资助的议案》	√

四、会议登记方法

1、登记时间:2020年5月12日,上午8:30-11:30,下午13:00-16:30。

2、登记地点:浙江省台州市温岭市城东街道百丈北路28号公司证券部办公室。

3、登记办法:

1)自然人股东亲自出席的,凭本人身份证、股东账户卡、有效持股凭证办理登记;委托代理人出席的,凭代理人的身份证、授权委托书、委托人的股东账户卡及持股凭证办理登记。

2)法人股东的法定代表人出席的,凭本人身份证、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或授权委托书、法人单位营业执照复印件(加盖公章)、法人股东账户卡及有效持股凭证办理登记;法人股东委托代理人出席的,凭代理人的身份证、授权委托书、法人单位营业执照复印件(加盖公章)、法人股东账户卡及有效持股凭证办理登记。

3)异地股东可凭以上有关证件和《股东登记表》(附件二)采取信函或传真方式登记(须在2020年5月12日下午16:30前送达或传真至公司),本次会议不接受电话登记。

4)代理投票授权委托书由委托人授权他人签署的,授权签署的授权委托书或者其他授权文件应当经过公证。

五、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本次股东大会向全体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股东可以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或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参加投票。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详见附件一。

六、其他事项

1、联系方式

会议联系人:吕佳怡

联系部门:公司证券部

联系电话:0576-86183899、86183925

传真号码:0576-86183897

联系地址:浙江省台州市温岭市城东街道百丈北路28号

邮 编:317500

2、会议费用:与会股东及股东代表的交通、通讯、食宿费用自理。

出席会议的股东及股东代表请于会议开始前半小时至会议地点,并携带身份证明、持股凭证、授权委托书等原件,以便验证入场。

七、备查文件

1、万邦德医药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三十二次会议决议;

2、其他备查文件。

特此公告。

万邦德医药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二〇年四月二十九日

附件一:

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一、网络投票程序

1、投票代码与投票简称:

投票代码:362082

投票简称:万邦投票

2、填报表决意见或选举票数:

对于非累积投票提案,填报表决意见:同意、反对、弃权。

股东对总议案进行投票,视为对本次所有提案表达相同意见。股东对总议案与具体提案重复投票时,以第一次有效投票为准。如股东先对具体提案投票表决,再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则以已投票表决的具体提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其他未表决的提案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如先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再对具体提案投票表决,则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

二、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投票的程序

1、投票时间:2020年5月15日的交易时间,即上午9:30—11:30和下午13:00—15:00。

2、股东可以登录证券公司交易客户端通过交易系统投票。

三、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程序

1、互联网投票系统开始投票的时间为2020年5月15日上午9:15,结束时间为2020年5月15日下午15:00。

2、股东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需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投资者网络服务身份认证业务指引》的规定办理身份认证,取得"深交所数字证书"或"深交所投资者服务密码"。具体的身份认证流程可登录互联网投票系统 http://wltp.cninfo.com.cn 规则指引栏目查阅。

3、股东根据获取的服务密码或数字证书,可登录 http://wltp.cninfo.com.cn 在规定时间内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投票。附件二:

股东登记表

截止2020年5月8日下午15:00 交易结束时,本公司(或本人)持有万邦德医药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股票,现登记参加万邦德医药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20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

姓名(或名称): 联系电话:

身份证号: 股东帐户号:

持有股数: 日期: 年 月 日

附件三:

授权委托书

兹全权委托 先生/女士代表本公司(或本人)出席万邦德医药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20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并代为行使表决权。若委托人没有对表决权的行使方式作具体指示,被委托人可行使酌情裁量权,以其认为适当的方式投票同意或反对或弃权。

序号	议案名称	表决意见		
		同意	反对	弃权
1	《关于公司2020年度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			
2	《关于公司2020年度担保计划的议案》			
3	《关于向控股子公司及其下属公司提供财务资助的议案》			

委托人签名(盖章): 委托人身份证号码:

委托人持股数量: 委托人股东账号:

受托人签名: 受托人身份证号码:

受托日期及期限:

注:

1、上述表决事项,委托人在"同意"、"反对"、"弃权"选项下打"√"表示选择,每项均为单选,多选无效;

2、本委托书可自行打印,经委托人签章后有效。委托人为个人的,应签名;委托人为法人的,应盖法人公章。

证券代码:002082 证券简称:万邦德 公告编号:2020-046

万邦德医药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向控股子公司及其下属公司提供财务资助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万邦德医药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为满足公司控股子公司万邦德医疗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万邦德医疗")及其下属公司TECMED AFRICA(PTY)LTD(以下简称"特迈克非洲有限公司")(以下统称"控股子公司")的资金需求,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及《中小板规范运作指引》等有关规定,在不影响正常生产经营的情况下,公司拟以自有资金向控股子公司提供合计不超过人民币5,000万元的财务资助。现将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财务资助事项概述

1、接受财务资助对象及资助金额

单位:人民币万元

提供财务资助公司	接受财务资助公司	拟资助金额
万邦德医药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万邦德医疗科技有限公司	3,000
	TECMED AFRICA(PTY)LTD(特迈克非洲有限公司)	2,000
合计		5,000

2、资金主要用途和使用方式

公司为控股子公司提供财务资助主要用于补充其生产经营所需的流动资金和支付其他与生产经营直接或间接相关的款项等。

公司向控股子公司提供财务资助实行总量控制,循环使用,即提供财务资助后即自总额度中扣除相应的额度,控股子公司归还后额度即行恢复。

3、资金使用费率:年借款利率5.00%。

4、资金使用期限:自审议本议案的股东大会通过之日起一年。

5、审批程序:2020年4月28日,公司召开第七届董事会第三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向控股子公司及其下属公司提供财务资助的议案》,其中关联董事赵守明、庄惠、纪振永回避表决。公司独立董事就本事项发表了明确同意的独立意见,本事项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同时拟提请股东大会授权公司经营管理层办理本次财务资助事项相关协议的签署、财务资助款项的支付以及签署未尽事项的补充协议等。

二、接受财务资助对象基本情况

(一)万邦德医疗科技有限公司

1、法定代表人:赵守明

2、企业类型:有限责任公司

3、成立日期:2016年1月12日

4、注册资本:人民币20,000万元

5、注册地址:温岭市城东街道百丈路西侧(温岭市惠创轴承有限公司内)

6、经营范围:医疗器械研发、制造;医疗器械技术咨询、技术转让、技术服务;医疗用品及器材批发;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

7、主要财务指标:

单位:人民币万元

项目	2018年度(已审计)	2019年度(未经审计)
资产总额	61,438.20	70,076.30
负债总额	25,846.24	28,235.37
净资产	35,591.96	41,840.93
营业收入	47,057.80	59,540.35
营业利润	7,593.69	10,656.82
净利润	6,039.69	7,865.11

8、股权结构:

公司名称	股东及持股比例
万邦德医疗科技有限公司	万邦德医药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51%)
	万邦德投资有限公司(30%)
	赵守明(11.40%)
	庄惠(7.60%)

9、与上市公司的关联关系:赵守明、庄惠夫妇系公司实际控制人,万邦德投资有限公司系公司控股股东万邦德集团有限公司的控股子公司。

10、最新的信用等级状况:资信情况良好。

(二)TECMED AFRICA(PTY)LTD(特迈克非洲有限公司)

1、成立日期:1998年10月29日

2、注册资本:1000兰特

3、注册地址:TECED CENTRE,GEORGE ROAD, ERRAND GARDENS, MIDRAND, JOHANNESBURG 1685

4、经营范围:IMPORT, WHOLESALE, DISTRIBUTION, SERVING AND NATIONAL AND INTERNATIONAL AGENTS FOR MEDICAL EQUIPMENT。(进口,批发,分销及服务,以及国内和国际的医疗设备代理商)。

5、主要财务指标:

单位:人民币万元

项目	2018年度(已审计)	2019年度(未经审计)
资产总额	23,572.04	27,680.55
负债总额	15,532.36	17,568.54
净资产	8,039.69	10,112.01
营业收入	28,771.76	36,258.88
营业利润	790.28	2,616.29
净利润	726.73	1,655.19

6、股权结构:

公司名称	股东及持股比例	股东及持股比例	股东及持股比例
TECMED AFRICA (PTY)LTD(特迈克非洲有限公司)	ANGLORAND MEDICAL (PTY) TLD(安兰医疗有限公司)(77.9%)	万邦德医疗科技有限公司(95.62%)	万邦德医药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51%)
			万邦德投资有限公司(30%)
			赵守明(11.40%)
			庄惠(7.60%)
		Anglorand Securities Limited(安兰证券有限公司)(4.38%)	--
	WMD HOLDINGS (PTY) LTD (20%)	--	--
	TOSHBA MEDICAL SYSTEMS CORPORTION(2.1%)	--	--

7、与上市公司的关联关系:公司董事纪振永系安兰证券有限公司董事;赵守明、庄惠夫妇系公司实际控制人,万邦德投资有限公司系公司控股股东万邦德集团有限公司的控股子公司。

8、最新的信用等级状况:资信情况良好。

三、接受财务资助对象其他少数股东情况

除前述披露的与上市公司的关联关系情况外,控股子公司其他少数股东与公司均不存在关联关系,且本次均没有按出资额同等比例提供财务资助。

四、其余股东未能同比例提供财务资助的说明及风险防范措施

公司向控股子公司提供财务资助是在不影响自身正常经营情况下进行的,鉴于被资助对象系公司合并报表范围内的控股子公司,公司能够对其实施有效的业务、财务、资金管理等风险控制,且其目前经营情况稳定,财务状况良好,本次财务资助金额较小,因此控股子公司其他股东本次未向其同比例提供财务资助。同时公司将加强对下属子公司的内部管控,确保公司资金安全。

五、董事会意见

董事会认为:公司向控股子公司提供财务资助有利于解决其业务发展的资金需要,有助于落实公司医疗器械业务的战略布局,被资助对象为合并范围内的控股子公司,公司能充分掌握其资产质量、经营情况,并了解其行业前景、偿债能力等情况。因此,公司董事会认为本次对控股子公司提供财务资助的风险处于可控制范围内,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公司股东利益的情形。

六、独立董事意见

独立董事认为:本事项提交董事会审议前已经我们事前认可,公司向控股子公司提供财务资助是在不影响自身正常经营的情况下进行的,有助于保证控股子公司经营业务发展对资金的需求,有利于降低公司的整体融资成本。本次财务资助收取资金使用费,提供财务资助行为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表决程序合法、有效,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况。同意公司向控股子公司及其下属公司提供财务资助。

七、累计对外资助金额及逾期资助的数量

截止本公告日,公司对外(包括对合并范围内控股子公司)提供财务资助余额为0元。

公司对外提供财务资助不存在逾期情况,不存在为控股子公司以外的单位和个人提供财务资助的情形。

八、备查文件

1、万邦德医药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三十二次会议决议;

2、万邦德医药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关于第七届董事会第三十二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万邦德医药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二〇年四月二十九日

证券代码:002082 证券简称:万邦德 公告编号:2020-042

万邦德医药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七届监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万邦德医药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七届监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通知于2020年4月24日以专人送达及邮件等方式发出,会议于2020年4月28日以通讯的方式召开。本次会议由监事会主席王虎根先生召集并主持,会议应到监事3人,实到监事3人。会议的召集、召开及表决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万邦德医药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会议以记名投票表决的方式审议通过了以下议案:

1、审议通过《2019年主要经营业绩全文》;

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公司董事会编制和审核的公司2019年主要经营业绩全文的程序符合法律、行政法规和中国证监会的规定。公司2019年主要经营业绩全文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实际情况,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2、审议通过《2020年第一季度报告全文及正文》;

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公司董事会编制和审核的公司2020年第一季度报告全文及正文的程序符合法律、行政法规和中国证监会的规定。公司2020年第一季度报告全文及正文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实际情况,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3、审议通过《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

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本次会计政策变更是公司根据财政部相关文件、准则要求对会计政策进行合理变更,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不会对公司财务报表产生重大影响,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权益的情形,同意本次会计政策变更。

4、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0年度担保计划的议案》;

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刊登于《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关于公司2020年度担保计划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045)。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5、审议通过《关于向控股子公司及其下属公司提供财务资助的议案》;

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刊登于《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关于向控股子公司及其下属公司提供财务资助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046)。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三、备查文件

1、万邦德医药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七届监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万邦德医药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监 事 会

二〇二〇年四月二十九日

证券代码:002082 证券简称:万邦德 公告编号:2020-047

万邦德医药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万邦德制药集团有限公司
2019年度业绩承诺完成情况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万邦德医药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发行股份购买资产事项于2019年12月30日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并购重组审核委员会2019年第74次工作会议审核通过,并于2020年1月16日获得核准。2020年2月4日,公司完成了对万邦德制药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万邦德制药")100%股权的过户工作以及工商变更登记手续,万邦德制药成为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一、业绩承诺情况

根据交易各方签署的《盈利预测补偿协议》及其补充协议显示:业绩承诺人为万邦德集团有限公司、赵守明、庄惠、温岭惠邦投资咨询有限公司及温岭富邦投资咨询有限公司,业绩承诺期间为4年,即2019年度、2020年度、2021年度和2022年度,业绩承诺人承诺万邦德制药2019至2022年度的净利润(即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以具备证券资质的会计师事务所审计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为准)分别将不低于人民币18,450万元、22,650万元、26,380万元和31,250万元。

二、本年度业绩承诺完成情况

经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天健审〔2020〕3193号《万邦德制药集团有限公司2019年度审计报告》以及天健审〔2020〕3777号《关于万邦德制药集团有限公司业绩承诺完成情况的鉴证报告》显示,万邦德制药2019年度经审计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19,069.80万元,超过承诺数619.80万元,完成本年预测盈利的103.36%,完成了2019年度的业绩承诺。

特此公告。

万邦德医药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〇年四月二十九日